

# 让法治阳光照亮“隐秘的角落”

## ——“检心呵护”法治巡讲侧记

“我的梦想是做一个对社会有奉献的人。”

“想当一名医生,在人民群众生病的时候,能献出一份力量。”

“考上理想大学,报效祖国,报效人民。”

……

日前,结束了为期四天的全市巡讲活动,市检察机关“检心呵护”宣讲团讲师程曦和同事们打开“梦想箱”,一张张记载着同学们梦想的纸条鱼贯而出。然而,在众多纸条中,一张“特别”的纸条让程曦的眼睛瞬间湿润,“长大后我想成为您——一名检察官!”四天来的奔波疲惫顿时烟消云散……

9月27日至30日,根据全市各中小学司法巡讲订单,市“检心呵护”宣讲团联合市妇联讲师团,分赴全市7县4区11所偏远乡镇学校开展“订单式”法治巡讲。令人耳目一新的授课形式,贴近青春热点的授课内容,生动有趣的互动游戏,在师生和家长们中间引起强烈反响,也让这次巡讲之旅收获了许多个“感动瞬间”。

本报讯(通讯员 邹雪)明知公司从事的是危险化学品生产,但为了攫取不正当利益,仍非法掩埋危险化学品并导致环境严重污染,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最终被法律严惩。近日,巨野县法院就审理了这样一起涉嫌触犯污染环境罪的刑事案件。

据了解,被告人夏某新出资成立巨野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公司成立后从事危险化学品二甲苯、甲苯、纯苯的生产销售。公诉机关指控,该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擅自将本应依法处置的上述危险化学品的残留物非法掩埋或在罐内长期储存,造成环境严重污染。经鉴定,上述废弃的产品均为危险废物,环境损害费用为2489.7438万元,其中,应急处置费用393.2438万元,造成生态环境损害费用2096.5万元。被告人夏某新对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及罪名无异议,对自己所犯的罪行供认不讳。夏某新及辩护人对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请求无异议,但夏某新表示目前无能力赔偿。

法院审理时另查明,该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被告人夏某新一直是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后变更登记成为夏某新个人独资公司,被告人夏某新对该公司财务未按法律规定进行管理。法院认为,被告人夏某新非法处置危险废物,污染环境后果特别严重,其行为构成污染环境罪,公诉机关的指控成立,判决被告人夏某新犯污染环境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0万元;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被告该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20日内赔偿环境损害费用人民币2489.7438万元,及环境损害检测费用人民币59.3万元。

## 网络贷款受骗 民警出手追回

本报讯(通讯员 刘昆龙 记者 胡德光)近日,单县公安局龙王庙派出所民警收到一封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寄来的感谢信。信中,刘先生对民警破获电信诈骗案并退还被骗钱款表示感谢。

原来,今年9月份,龙王庙派出所接到单县公安局反电信诈骗中心指令,对辖区黄某进行排查,发现黄某有诈骗嫌疑。后与反电信诈骗中心合作,对黄某的各种收付渠道进行排查,发

现黄某曾在4月份的时候,对刘先生以网络贷款的名义诈骗了598元钱,于是民警立即对黄某实施抓捕。

龙王庙派出所民警将598元钱退还给了刘先生,并向刘先生传授了相应的防骗技巧。在电话通话中,刘先生说:“没想到几百元的小事,会被这么重视。”龙王庙派出所民警和反电信诈骗中心民警认真负责的态度让刘先生深深打动,于是刘先生便写了上述一封感谢信。



### 爱护国旗 人人有责

近日,曹县公安局邵庄派出所民警来到曹县卓凡学校,为学生讲解国旗的由来和《国旗法》相关知识,与学生一起唱国歌,增进了大家的爱国主义热情。图为民警为学生讲解《国旗法》。

通讯员 董西德 摄

## 一场用心良苦的不公开听证

“这场听证,我再次感受到了检察机关的用心良苦和司法的温度。”日前,刚刚参加完曹县检察院针对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件拟作相对不起诉公开听证的王银香说道,“在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为贯彻落实‘教育、感化、挽救’方针,我们对本案拟作相对不起诉处理。”

经批准,曹县检察院召开了相对不起诉不公开听证会,并邀请王银香代表与未成年人保护组织代表、侦查人员、涉罪未成年人法定代理人、辩护人、被害人等有关人员参加听证会。

与被害人达成刑事和解协议,取得了被害人的谅解。”该案承办人、曹县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王娜介绍道,“在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为贯彻落实‘教育、感化、挽救’方针,我们对本案拟作相对不起诉处理。”

经批准,曹县检察院召开了相对不起诉不公开听证会,并邀请王银香代表与未成年人保护组织代表、侦查人员、涉罪未成年人法定代理人、辩护人、被害人等有关人员参加听证会。

在不公开听证会上,办案检察官根据案情、社会调查情况,对拟不起诉的事实及法律依据进行了阐述,并向王银香宣读了训诫词,希望他走好今后的人生之路。接着,检察官向王银香宣读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他们与王银香加强沟通交流,营造良好的家庭环境,加强对王银香的法治教育,提高其法治意识。

“从表面上看,这是一起普通盗窃案,可我觉得并不普通。”王银香说,“这起案件中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家境不好,他将来

质,推动菏泽市政法工作开创新局面。培训将分两期进行,10月10日至16日为第一期培训,10月17日至23日为第二期。

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李冠斌表示,举办此次培训班,是我市成功申报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第一期试点城市的工作需要。通过这次高规格的培训,必将有力促进我市各级政法系统领导干部和市域社会治理同志的思想境界、能力素质、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

## 巨野警方一小时成功营救落井男孩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10月7日下午4点左右,巨野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报警电话称,一名3岁男孩落井,急需救援。

接警后,巨野县公安局立即指派龙堌派出所民警到达现场,同时联系消防人员和120救护车赶赴现场进行救援。先期到达现场的派出所民警对沿途交通进行疏导,保证消防人员和120救护人员第一时间到达现场。

据了解,落井男孩是跟着姥姥、姥爷下地干活,在灌溉完毕后收拾水管时,不慎落入井内。该水井约20米深,平时会用一块石头堵着井口,灌溉时才会打开。听到孩子的呼喊声,孩子姥爷赶紧将水管放入井内,让孩子抱住水管防止

下沉。附近下地干活的村民听到有人落井,也赶紧跑过来,但由于没有专业救援设备,只能干着急。民警到达现场后,发现井口太小,无法下到井底救人,随即民警尝试用绳子把男孩拉出来,但由于男孩年龄较小,加上受了惊吓,没办法配合营救工作。为保证空气最大限度流通,民警快速疏散了井口旁聚集的人员,并通过喊话方式安抚落井儿童。

消防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后,发现井口过于狭小,于是用绳索沿着水管下放,并成功套入男孩腋下。经过20分钟的紧张救援,被困男孩于下午5点10分左右成功脱险,从报警到营救成功仅用1小时。随后120救护车将其第一时间送往医院,目前男孩已无大碍。

## 成武警方抓获一盗窃惯犯

本报讯(通讯员 孔令乾 记者 胡德光)“民警为了俺被盗的电动车,放弃休息加班破案,俺心里真是暖融融的,有这样的派出所在,俺老百姓放心。”近日,看到自己被盗的电动车被追了回来,家住成武的邵先生激动地说。

10月3日上午,成武县公安局伯乐集派出所接辖区群众邵某报警,其停放在镇医院门诊部附近的一辆电动自行车被盗。民警通过调阅视频监控发现,一名戴口罩、着黄色上衣的女子进入医院后直奔住院部方向,数分钟后将受害人的电动自行车推出医院大门,独自驾驶盗窃得手的电动自行车向汶上集镇方向逃离消失。为扩大线索范围,民警围绕案发地周围开展走访,了解到嫌疑女子年龄30岁左右,本地口音。结合该女子老练的盗窃手法,民警判断该女子应为惯犯,遂对本县区有盗窃前科的人员进行梳理,发现汶上集镇某村的村民张某具有重大作案嫌疑。

为尽快破案,民警兵分两路,一路对张某行踪进行追踪,一组对辖区街面重点部位加强巡逻,力抓现行。终于,10月9日上午8时许,民警在街面巡逻

时发现一名驾驶电动三轮车的女子体貌特征与张某非常相似,遂上前盘查。该女子见民警靠近便躲进一街面门市内,被民警依法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经查,该女子正是民警苦苦寻找的张某。

面对民警询问,张某如实供述了10月3日在伯乐集镇医院盗窃电动自行车的犯罪事实,同时交代了其驾驶的电动三轮车系10月7日在九女集镇盗窃得来的,正欲寻找买主出售。为扩大战果,民警第一时间将近期发生的电动车被盗案件进行串并,同时对犯罪嫌疑人张某实施审讯攻坚。在民警强大的心理攻势下,张某的心理防线崩溃,供述了自2020年8月刑满释放后,先后在多地实施盗窃三轮车8辆的犯罪事实。

为及时固定证据,追回被盗车辆挽回群众损失,10月9日下午14时,民警押解犯罪嫌疑人张某前往实施盗窃的现场和销赃地一一进行了指认,当日追回被盗电动车4辆。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被成武县公安局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 法苑



### 传递法治正能量



## 执法在严 深铭正义

执法在严,以正义之名。肩负着法律赋予的权力与使命,高举正义之剑,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执法,严肃执法。让严格执法成为全社会共同信仰,不断传递法治正能量。



## 执法在严 深铭正义

执法在严,以正义之名。肩负着法律赋予的权力与使命,高举正义之剑,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执法,严肃执法。让严格执法成为全社会共同信仰,不断传递法治正能量。

